

#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 
140號

聯絡人：陳綉琴
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3006

傳真：02-27849253

電子郵件：A110100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201136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說明二 (A21030000I\_1120113640\_doc1\_Attach1.PDF、  
A21030000I\_1120113640\_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關於衛生福利部112年7月12日以衛部保字第1121260209號  
令修正發布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」第二  
條附表一、附表二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12年7月12日衛部保字第1121260209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」第二條附表一、附表二發布令影本(含修正規定)(附件)。

正本：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腎臟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消化系醫學會、台灣復健醫學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、臺灣病友聯盟、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、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

副本：本署臺北業務組、本署北區業務組、本署中區業務組、本署南區業務組、本署高屏業務組、本署東區業務組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企劃組(均含附件)

